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視訊會議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qvt-hdwm-gks>

主席：楊校長慶煜

紀錄：王君豪

出席：各委員（詳如出席名單）

列席：各提案單位（詳如人員名單）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洽悉**（如執行情形附件）

參、前次(113-1)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一、【提案一】有關本校「113-115 年系所躍升計畫二期」經費需求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永續發展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依期程辦理計畫書公告，預定於 113 年 10 月 30 日召開決審會議，會後依據決審會議結果賡續辦理。

二、【提案二】為辦理本校各項重大工程案，擬請同意申請校務基金經費支應，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永續發展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子項目一「第一校區餐廳及附設設施（創業園區）-東棟樓耐震補強工程」案，總務處回覆：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備標作業。

子項目二「楠梓校區圖書館耐震補強工程」案，總務處回覆：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備標作業。

子項目三「台灣先進材料成型技術中心新建工程」經費變更案，總務處回覆：本案賡續辦理變更設計及工程施工相關事宜。

肆、財務處投資績效報告。（敬請參閱當日簡報）**洽悉**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高科大文教基金會

案由：有關「財團法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文教基金會」會議紀錄，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5 條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3 點第 9 款規定辦理，如附件 1-1。

二、本會業於 113 年 9 月 30 日召開第 10 屆第 5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審議改聘當然董事案，原當然董事謝淑玲教授職務由教務長歐士輔教授接任；原當然董事林建良教授職務由總務長蔡匡忠教授接任；原當然董事王裕仁教授職務由教育事業暨產品推廣處處長高瑞鍾教授接任。

三、檢附第 10 屆第 5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1-2)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無。					
預期效益評估	依本會捐助章程第 6 條規定辦理，以符合法令規定。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經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講座設置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8 月 2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為延攬傑出人才與提昇本校學術聲望，爰修正辦法草案。
- 三、修法重點內容含修正講座資格、簡化講座類別及明定績效評估相關規定。
- 四、檢附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2。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					
預期效益評估	修正講座資格、簡化講座類別及明定績效評估等，使法規更臻完善，並期以講座之學術影響力帶領本校教師提升學術研究能量。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研究型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契約書」第九點及第十一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經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及條文修正旨揭草案。
- 三、檢附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3。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					
預期效益評估	將性別平等教育法等相關規定及專業倫理規範納入契約書中，使契約書內容更臻完善。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研究人員契約書」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經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及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及條文修正旨揭草案。
- 三、檢附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4。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					
預期效益評估	將性別平等教育法等相關規定及專業倫理規範納入契約書中，使契約書內容更臻完善。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優秀本國博士生獎學金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10 月 9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因 113 學年度新增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同為本國籍全職博士生，始得申請，爰將新增獎學金種類併入旨揭要點，訂定相關規範並修正名稱為本校「培育優秀本國博士生獎學金要點」。
- 三、本要點修正通過後，擬溯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 四、檢附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5。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實際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					
預期效益評估	本次修正係配合教育部 113 學年度開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本校業獲核定，爰提案明訂相關規範。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

一、本案撤回。

二、本要點第二點第三項請再研議後，重提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境外專班經費收支管理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8 月 29 日 113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二、依據本校專班開班審查要點規定辦理。
- 三、上開要點第五點規定辦理，規範開班單位申請計畫專班時應於開班前至少六個月，應檢具相關文件向國際處提出申請。
- 四、檢附本校專班開班審查要點、境外專班經費收支管理要點修正草案總說明、對照表、草案全文及境外專班經費概算表等資料，如附件 6。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如草案全文及境外專班經費概算表。					
預期效益評估	有助境外專班開班流程順暢與有效之專班經費管理及使用，提升行政效率及達成各項辦學績效。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契約書」第九點條文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9 月 1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

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爰擬具本契約書第九點條文修正草案規定。

三、檢附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契約書」第九點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7。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草案全文。					
預期效益評估	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無涉財務影響，爰無須評估財務及預期效益。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 法：如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外籍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契約書」第九點條文草案，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9 月 1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爰擬具本契約書第九點條文修正草案規定。
- 三、檢附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外籍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契約書」第九點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8。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	----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財務收支。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詳本案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草案全文。					
預期效益評估	本次係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辦法、教職員工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等各項法規名稱，無涉財務影響，爰無須評估財務及預期效益。					
經費預算需求金額 (含分年支用計畫)	當年度先行辦理		納入下年度分配		編列次一年度預算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經常門(元)	資本門(元)
	-	-	-	-	-	-

辦 法：如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 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上午 10:37)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委員出席名單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視訊會議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qvt-hdwm-gks>

主席：楊校長慶煜

出席委員：

紀錄：王君豪

單位職稱	姓名	出席狀況	備註
校長	楊慶煜	出席	當然委員
副校長	李嘉紘	請假	當然委員
副校長兼任研發長	吳忠信	李憶甄副研發長 代理出席	當然委員
副校長兼任總務長	蔡匡忠	出席	當然委員
教務長	歐士輔	陳樹人教務長 代理出席	當然委員
財務處處長	姚名鴻	出席	當然委員
主計室主任	江淑惠	出席	當然委員
資管系教授	許孟祥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電通系教授	曾建誠	請假	非兼行政職 教師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委員出席名單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視訊會議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qvt-hdwm-gks>

主席：楊校長慶煜

出席委員：

紀錄：王君豪

單位職稱	姓名	出席狀況	備註
海休系教授	何黎明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航運技術系教授	周建張	教授休假研究	非兼行政職 教師
土木工程系教授	彭生富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文創系教授	李穎杰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學生會長	吳昌韋	出席	學生代表
校友總會財務組長	陳慧華	請假	校外委員
合計		11 人出席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視訊會議提案單位及會議承辦單位出席人員名單**

單位	職稱	姓名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魏裕珍
永續處	永續大學辦公室主任	林思吟
人事室	主任	張麗玲
研發處	組長	陳日恒
研發處	約用專員	蘇培雅
研發處	約用專員	陳盈秀
研發處	專任助理	王汝綺
研發處	專任助理	陳萱瑜
國際處	秘書	蘇儷梅
國際處	博士後研究人員	鄧黃沙
財務處	組長	曹櫻澗
財務處	經理	王君豪
財務處	副理	張素珠
合計		13 人